

中国支付清算协会

中支协便函〔2019〕第78号

关于开展“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 宣传周活动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支付结算管理 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9〕85号，以下简称“85号文”）要求，增强公众支付风险意识，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风险，根据工作计划，协会秘书处拟组织相关会员单位，于2019年7月在全国范围内开展以“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为主题的宣传周活动（以下简称“宣传周”），组织会员单位在全国范围内面向社会公众开展反欺诈安全知识教育。

协会秘书处将组织会员单位开展线上线下宣传、主流金融报刊杂志刊稿以及中央媒体支付行等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活动，

整合会员单位的宣传资源和媒体平台，传播防诈反诈知识，提升消费者安全支付意识（活动方案见附件1）。

为保证会员单位能够充分参与宣传周系列活动，确保各项活动顺利、有序开展，请各会员单位积极协助配合协会前期筹备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一、加强组织协调，做好宣传活动的准备工作。协会将统一设计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宣传折页，供会员单位在营业网点、商户、车站、农贸市场、社区、写字楼等现场发放。协会将联系组织媒体记者开展“中央媒体支付行”，宣传支付行业的发展成果。

二、请各单位进一步补充完善网站及手机客户端中涉及支付安全和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的内容，为宣传周标识的统一布放做好技术准备。协会将于6月统一发布宣传周标识及相关文字材料，请各单位据此作优化调整，在网站首页通过固定栏目、弹窗或漂浮等形式，显示宣传周活动标识，链接至安全支付教育页面，内容结合各单位支付产品和服务特色，突出支付安全和防范新型欺诈重点，可参考协会提供的材料。建议在手机客户端主页增设安全教育栏目，对支付安全热点问题进行集中提示与说明。

三、根据85号文的要求，自2019年4月1日起，银行应当在营业网点和柜台醒目位置张贴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提示，并提醒客户阅知。自2019年6月1日起，银行和支付机构应当在所有电子渠道的转账操作界面设置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

法犯罪提示。请有关会员单位认真落实文件要求，并与宣传周活动结合，保证监管要求落到实处。

四、请各地方支付清算协会按照宣传周活动方案，组织辖内会员单位，积极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契合当地发展情况和行业特色的安全支付与防诈反诈宣传活动，扩大宣传声势和普及力度。请中国银联、城商银、农信银等**特许清算组织**，积极组织成员机构开展统一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

五、请各单位积极参与协会宣传文案与图片征集活动，并做好微博平台和微信公众号的推广准备。宣传周期间，协会将面向会员单位征集广告宣传语、剧本、诗歌及漫画、宣传海报等宣传文案和图片，着力宣传防范支付和电信网络欺诈的知识和技巧，尤其针对老年人、未成年人等弱势群体和企业财务人员等新型欺诈高发群体，通过通俗易懂、深入人心的宣传文案或图片，提升公众防诈反诈能力，筑牢社会反欺诈联防联控防线。会员单位可结合企业文化，创作宣传文案和图片，并发送至协会联系邮箱，同时依托自身宣传平台推广，集中开展防诈反诈和安全支付宣传教育。

六、各单位如有安全支付或防范新型电信网络欺诈方面的宣传材料，包括典型案例解读、宣传文案、安全教育图片和口号等，以及在金融和支付领域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的宣传素材及实践成果，请于 **5月24日（周五）** 之前统一发送至协会联系人邮箱。

七、鼓励各会员单位发挥自身特长和资源优势，在“宣传周”期间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支付安全及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活动，并在活动结束后，将总结成果（包括图片、视频等资料）报送协会，由协会统一组织宣传总结。对宣传成绩突出的会员单位，协会将进行通报奖励。

八、请各会员单位相关部门指定专人负责本次宣传周活动的联络事宜，并于 **5月17日（周五）**前将联系人报名表（附件2）报送至协会联系邮箱。

联系人： 张 璇 郭 航

电 话： 010-88665174 88665167

邮 箱： yjxc@pcac.org.cn

附件：1. “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宣传周活动方案

2. 联系人报名表



“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 宣传周活动方案

一、活动主题

协会秘书处为贯彻落实国务院相关部署和人民银行统一安排，拟以“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为主题开展宣传周活动，组织会员单位在全国范围内面向城乡居民开展反欺诈安全知识教育，增强公众支付风险意识，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

二、活动背景及目的

当前支付行业反欺诈工作面临新形势。2018 年行业主体持续开展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是从电信网络欺诈数据来看，相较于 2017 年，涉案金额、立案数量不降反升，欺诈事件整体呈现反弹趋势。2018 年 11 月 29 日，国务院召开全国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电视电话会议，要求进一步加大反欺诈工作力度。为积极贯彻落实会议精神，人民银行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支付结算管理 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19〕85 号），明确要求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银行、支付机构、清算机构和协会综合运用各种方式和渠道，联合开展集中宣传，维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

根据工作计划，结合监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和行业反欺诈现状，协会将组织会员单位，在人民银行指导下，加强政策宣传和解释，组织相关会员单位重点宣传普及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典型手法及应对措施、转账汇款注意事项、买卖账户社会危害、个人金融信息保护和支付结算社会常识等内容。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中国支付清算协会

活动成员：全体会员单位

媒体支持：中央电视台、金融时报、第一财经日报、新京报、新华网、财新网、新浪网、和讯网、腾讯网

四、活动时间

2019年7月上旬

五、活动方案

（一）活动组织

秘书处牵头建立“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宣传周”筹备组，负责活动的统筹安排，制定统一的宣传方案，供会员单位把握。会员单位根据分工，负责活动组织落实，及时提供相关宣传材料。

协会牵头主办“宣传周”的启动仪式、传统媒体以及新媒体宣传活动，扩大社会影响。会员单位在整体宣传方案之内组织开展具体宣传活动。

（二）具体活动安排

1. 一份宣传折页

协会组织设计电子版“支付安全与防范电信网络新型欺诈”宣传折页，主要布放在会员单位各个网点，同时结合开展支付安全和反欺诈知识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和下农村等宣传活动进行发放。

2. 一个公益创意文案征集活动

面向全体会员单位征集关于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典型手法及应对措施的公益创意文案，择优通过协会与会员单位网站、公众号等宣传渠道进行集中线上宣传和推广。

3. 一个启动仪式

协会将组织主办“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扩大宣传影响和声势。并对在文案和图片征集活动中表现突出的会员单位和制作优良的宣传作品进行表彰。

4. 一系列调研活动

2019年是建国70周年，为宣传行业发展成果、弘扬行业正面形象，协会拟组织“中央媒体支付行”调研宣传活动。通过座谈会、产品展示、管理层专访等多种形式，了解支付行业发展成果、创新活动与反欺诈等消费者保护相关实践，形成系列报道，为行业发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三）活动总结

宣传周期间，会员单位将本次活动的相关经验和宣传成果（网站截图、APP客户端截图、活动照片、文字材料、媒体报道等）及时进行汇总并报送协会。活动结束后，协会结合会员单位的参与和组织等实际情况，进行评比与表彰，活动总结报人民银行办公厅、支付司等主管部门，并发送全体

会员单位。

（四）费用承担

宣传周期间，由协会牵头策划组织的活动由协会承担费用。各会员单位自行征订的宣传材料、进社区进校园、布放宣传材料等会员单位自行组织开展的活动费用，由各单位自行承担。

附件 2

宣传周活动联系人报名表

单位名称:

姓名	部门及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作微信号

